

獸醫師、獸醫佐證書改註申請書

姓名	(原姓名)	性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
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日
住址	戶籍			行動電話
	通訊處 (證書郵寄處)			電話
改註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姓名改為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性別改為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字號改為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改註事項：_____ (請註明)			
應附證件	檢附下列書件以掛號郵件逕寄至「10070 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9 樓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收」： 1. 獸醫師、獸醫佐證書改註申請書一份。 2. 獸醫師或獸醫佐證書正本(未護貝)。 3. 戶籍謄本正本一份。 ※本項作業係於原證書改註用印後，掛號寄回申請人，無需另行付費。 ※同時申請換發者，需附 2 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一式 2 張、證書費新台幣 1 千元郵政匯票(收款者為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」)			

申請人

簽章 (申請改名者，請用新名)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[在此鍵入]